

2018 年度  
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  
部门决算

# 目录

## 第一部分 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 第二部分 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二、收入决算表
- 三、支出决算表
-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六、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表
- 八、“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 九、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 第三部分 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

### 况说明

- 一、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三、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四、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情况说明
- 五、“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九、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第四部分 2018年度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 第一部分 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 基本情况

## 一、部门职责

- 1、在本行政区域保证宪法、法律、行政法规和上级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决议的遵守和执行；
- 2、领导或主持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的选举；
- 3、召集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会议；
- 4、讨论、决定本行政区域的政治、经济、教育、科学、文化、卫生、环境和资源保护、民政、民族等工作的重大事项；
- 5、根据本级人民政府的建议，决定对本行政区域内的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的部分变更；
- 6、监督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和人民检察院的工作，联系本级人民代表大会代表，受理人民群众对上述机关和国家工作人员的申诉和意见；
- 7、撤销本级人民政府的不适当的决定和命令；
- 8、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个别副区长的任免；在区长和人民法院院长、人民检察院检察长因故不能担任期间，从本级人民政府、人民法院、人民检察院副职领导人员中决定代理的人选；
- 9、根据区长的提名，决定本级人民政府工作部门负责人任免，并报上一级人民政府备案；
- 10、按照人民法院组织法和人民检察院组织法的规定，任免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

判员，任免人民检察院副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

11、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决定撤销个别副区长的职务；决定撤销由它任命的本级人民政府其他组成人员和人民法院副院长、庭长、副庭长、审判委员会委员、审判员，人民检察长、检察委员会委员、检察员的职务；

12、在本级人民代表大会闭会期间，补选上一级人民代表大会出缺的代表和罢免个别代表；

13、决定授予地方的荣誉称号。

## 二、部门决算单位构成

2018 年度，纳入本部门决算汇编范围的独立核算单位共 1 个，本部门决算汇编户数共 1 个。由于我单位办理了行政事业单位“三证合一”的业务，单位名称由原来“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变更为“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

## 第二部分 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 2018 年度部门决算表

# 2018年度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1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

收入				支出			
项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栏 次		1	2	栏 次		1	2
一、财政拨款收入	1	3,155.37	3,38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0	2,910.50	2,824.22
其中：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1		
二、上级补助收入	3			三、国防支出	32		
三、事业收入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3		
四、经营收入	5			五、教育支出	34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5		
六、其他收入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6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7	244.87	291.5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8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39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0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1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2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3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4		
	16			十六、金融支出	45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6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7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8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49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0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1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2		
	24				53		
<b>本年收入合计</b>	25	3,155.37	3,380.06	<b>本年支出合计</b>	54	3,155.37	3,115.73
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26			结余分配	55	—	
年初结转和结余	27		6.41	年末结转和结余	56		270.74
	28				57		
<b>总计</b>	29	3,155.37	3,386.47	<b>总计</b>	58	3,155.37	3,386.47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2018年度收入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2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

项 目			本年收入合计	财政拨款收入	上级补助收入	事业收入	经营收入	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其他收入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7
		合 计	3,380.06	3,380.06					
		<b>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3,086.57</b>	<b>3,086.57</b>					
		<b>20101 人大事务</b>	<b>3,086.57</b>	<b>3,086.57</b>					
		2010101 行政运行	2,063.24	2,063.24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63.36	363.36					
		2010104 人大会议	169.00	169.00					
		2010106 人大监督	8.00	8.00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63.03	63.03					
		2010108 代表工作	98.78	98.78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321.16	321.16					
		<b>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93.49</b>	<b>293.49</b>					
		<b>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b>293.49</b>	<b>293.49</b>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93.49	293.49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取得的各项收入情况。

# 2018年度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3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

项 目			本年支出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上缴上级支出	经营支出	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							
类	款	项	1	2	3	4	5	6
栏 次								
合 计			3,115.73	2,278.83	836.90			
<b>201 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2,824.22</b>	<b>1,987.32</b>	<b>836.90</b>			
<b>20101 人大事务</b>			<b>2,824.22</b>	<b>1,987.32</b>	<b>836.90</b>			
		2010101 行政运行	1,987.32	1,987.32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3.86		333.86			
		2010104 人大会议	169.00		169.00			
		2010106 人大监督	1.21		1.21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44.93		44.93			
		2010108 代表工作	79.46		79.46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08.44		208.44			
<b>208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91.51</b>	<b>291.51</b>				
<b>20805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b>291.51</b>	<b>291.51</b>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91.51	291.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各项支出情况。

## 2018年度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4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

收 入				支 出							
项 目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项目（按功能分类）	行次	年初预算数			决算数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小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 次		1	2			1	2	3	4	5	6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1	3,155.37	3,380.06	一、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31	2,910.50	2,910.50		2,824.22	2,824.22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			二、外交支出	32						
	3			三、国防支出	33						
	4			四、公共安全支出	34						
	5			五、教育支出	35						
	6			六、科学技术支出	36						
	7			七、文化体育与传媒支出	37						
	8			八、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38	244.87	244.87		291.51	291.51	
	9			九、医疗卫生与计划生育支出	39						
	10			十、节能环保支出	40						
	11			十一、城乡社区支出	41						
	12			十二、农林水支出	42						
	13			十三、交通运输支出	43						
	14			十四、资源勘探信息等支出	44						
	15			十五、商业服务业等支出	45						
	16			十六、金融支出	46						
	17			十七、援助其他地区支出	47						
	18			十八、国土海洋气象等支出	48						
	19			十九、住房保障支出	49						
	20			二十、粮油物资储备支出	50						
	21			二十一、其他支出	51						
	22			二十二、债务还本支出	52						
	23			二十三、债务付息支出	53						
<b>本年收入合计</b>	<b>24</b>	<b>3,155.37</b>	<b>3,380.06</b>	<b>本年支出合计</b>	<b>55</b>	<b>3,155.37</b>	<b>3,155.37</b>		<b>3,115.73</b>	<b>3,115.73</b>	
	25				56						
年初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26		6.41	年末财政拨款结转和结余	57				270.74	270.74	
一、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27		6.41	基本支出结转	58				77.90	77.90	
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28			项目支出结转和结余	59				192.83	192.83	
	29				60						
<b>总计</b>	<b>30</b>	<b>3,155.37</b>	<b>3,386.47</b>	<b>总计</b>	<b>61</b>	<b>3,155.37</b>	<b>3,155.37</b>		<b>3,386.47</b>	<b>3,386.47</b>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的总收支和年末结转结余情况。

# 2018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

公开05表

项 目		2018年度决算数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科目名称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合计	
			1	2	
			3		
			3,115.73	2,278.83	836.91
<b>201</b>	<b>一般公共服务支出</b>		<b>2,824.23</b>	<b>1,987.32</b>	<b>836.91</b>
<b>20101</b>	<b>人大事务</b>		<b>2,824.23</b>	<b>1,987.32</b>	<b>836.91</b>
2010101	行政运行		1,987.32	1,987.32	
2010102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		333.86		333.86
2010104	人大会议		169.00		169.00
2010106	人大监督		1.21		1.21
2010107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		44.94		44.94
2010108	代表工作		79.46		79.46
2010199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208.44		208.44
<b>208</b>	<b>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b>		<b>291.51</b>	<b>291.51</b>	
<b>20805</b>	<b>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b>		<b>291.51</b>	<b>291.51</b>	
2080501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		291.51	291.51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情况。

2018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6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

		2018年决算支出数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编码	支出经济分类科目名称	合计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栏次		1	2	3
	<b>301 工资福利支出</b>	1,863.53	1,863.53	
	30101 基本工资	305.44	305.44	
	30102 津贴补贴	1,009.48	1,009.48	
	30103 奖金	25.90	25.90	
	30106 伙食补助费			
	30107 绩效工资			
	30108 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	194.52	194.52	
	30109 职业年金缴费	82.39	82.39	
	30110 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	57.08	57.08	
	30111 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	25.92	25.92	
	30112 其他社会保障缴费	27.36	27.36	
	30113 住房公积金	135.45	135.45	
	30114 医疗费			
	30199 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b>303 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b>	283.52	283.52	
	30301 离休费	148.18	148.18	
	30302 退休费	90.93	90.93	
	30303 退职(役)费			
	30304 抚恤金	24.72	24.72	
	30305 生活补助			
	30306 救济费			
	30307 医疗费补助	18.00	18.00	
	30308 助学金			
	30309 奖励金			
	30310 个人农业生产补贴			
	30399 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1.70	1.70	
	人员经费合计	2,147.06	2,147.06	
	<b>302 商品和服务支出</b>	131.78	131.78	
	30201 办公费	4.58	4.58	
	30202 印刷费	0.55	0.55	
	30203 咨询费			
	30204 手续费			
	30205 水费	1.84	1.84	
	30206 电费	7.34	7.34	
	30207 邮电费	7.60	7.60	
	30208 取暖费			
	30209 物业管理费			
	30211 差旅费	0.02	0.02	
	30212 因公出国(境)费用			
	30213 维修(护)费	0.41	0.41	
	30214 租赁费			
	30215 会议费			
	30216 培训费			
	30217 公务接待费	0.15	0.15	
	30218 专用材料费			
	30224 被装购置费			
	30225 专用燃料费			
	30226 劳务费			
	30227 委托业务费			
	30228 工会经费	20.51	20.51	
	30229 福利费	7.21	7.21	
	30231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53	2.53	
	30239 其他交通费用	65.63	65.63	
	30240 税金及附加费用			
	30299 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40	13.40	
	<b>310 资本性支出</b>			
	31001 房屋建筑物购建			
	31002 办公设备购置			
	31003 专用设备购置			
	31005 基础设施建设			
	31006 大型修缮			
	31007 信息网络及软件购置更新			
	31008 物资储备			
	31009 土地补偿			
	31010 安置补助			
	31011 地上附着物和青苗补偿			
	31012 拆迁补偿			
	31013 公务用车购置			
	31019 其他交通工具购置			
	31021 物和陈列品购置			
	31022 无形资产购置			
	31099 其他资本性支出			
	<b>312 对企业补助</b>			
	31201 资本金注入			
	31203 政府投资基金股权投资			
	31204 费用补贴			
	31205 利息补贴			
	31299 其他对企业补助			
	<b>399 其他支出</b>			
	39906 赠予			
	39907 国家赔偿费用支出			
	39908 对民间非营利组织和群众性自治组织补贴			
	39999 其他支出			
	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131.78	131.78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一般公共预算、政府性基金财政拨款基本支出明细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3栏无数据。

# 2018年度政府性基金收入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7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

项 目			上年结转和结余	本年收入	本年支出			年末结转结余	
支出功能分类科目编码					合计	基本支出	项目支出		
类	款	项	栏 次	1	2	3	4	5	6
			合 计						

注：本表反映部门本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情况。

说明：本部门没有政府性基金收入，也没有使用政府性基金安排的支出，故本表无数据。

## 2018年度部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表

金额单位：万元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

公开08表

	“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合计	因公出国（境）费用	公务接待费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		
				合计	公务用车购置费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8年预算下达数	50.50	4.00	0.80	45.70	40.00	5.70
2018年决算数	38.41		0.15	38.26	33.94	4.32

注：“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反映本部门使用当年财政拨款实际支出数和使用年初结转和结余资金实际支出数（包含一般公共预算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拨款）。

# 2018年度项目支出决算明细表

金额单位：万元

公开09表

编制单位：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机关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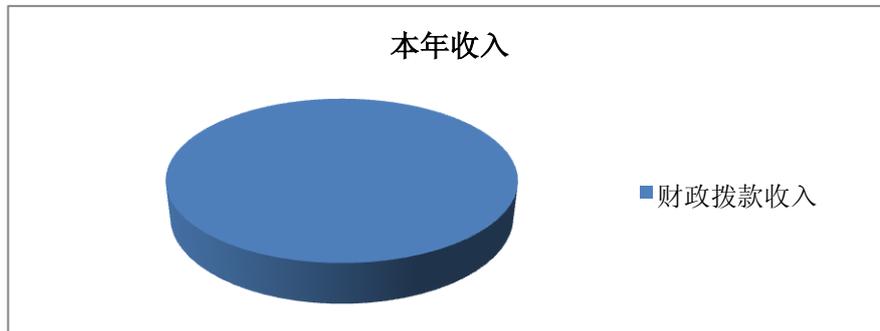
单位名称	项 目			支出数				
	支出功能 分类科目 编码	科目名称（二级项目名称）		合计	财政拨款	财政专户管理 资金	其他资金	
		类	款	项	1	2	3	4
		栏 次						
合计			836.91	836.91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2	人大热点新闻系统		29.30	29.3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2	人大热点新闻系统		19.73	19.73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2	教科文卫体委员会购置办公设备经费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2	东城区人大移动互联平台改建经费		29.60	29.6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2	车辆购置费		35.73	35.73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2	东城区人大常委会决策支持系统、会议系		69.20	69.2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2	人大网站及系统维护经费		12.80	12.8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2	人大代表活动补贴经费		123.07	123.07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2	履职保障资料费		14.43	14.43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4	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第十六届四次大会经		169.00	169.0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6	人大常委会监督工作经费		1.21	1.21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7	东城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学习班		33.07	33.07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7	东城区人大常委会组成人员学习班		6.60	6.6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7	法制委员会委员培训经费		2.81	2.81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7	城建环保委员会委员培训经费		2.46	2.46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8	提前下达一般性转移支付——人大代表工		69.56	69.56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08	提前下达一般性转移支付——人大代表工		9.91	9.91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99	人大常委会对外宣传经费		102.87	102.87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99	区纪委、区监委派驻纪检监察组专项工作		1.04	1.04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99	因公赴台交流经费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99	研究室专题调研经费		1.30	1.3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99	人大常委会对外宣传经费		10.00	10.0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99	编发《东城人大》杂志		50.00	50.00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99	应急专项资金		24.69	24.69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99	人大工作研究会活动经费		9.85	9.85			
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常务委员会	2010199	法制委员会民族宗教活动经费		8.70	8.70			

**第三部分 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  
2018 年度部门决算情况说明**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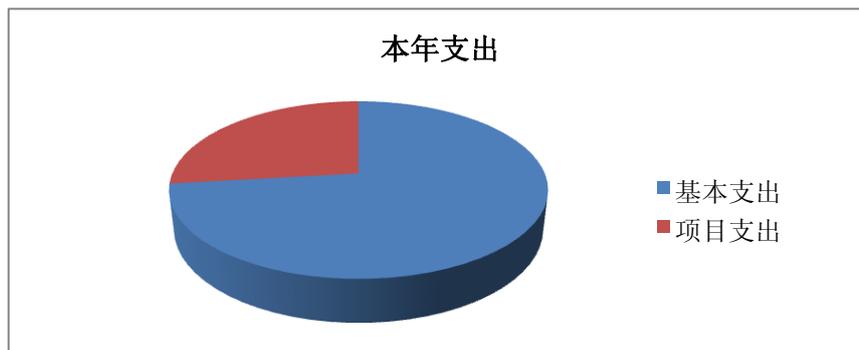
## 一、2018 年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18 年度收入总计 3386.47 万元，其中：本年收入 3380.06 万元，用事业基金弥补收支差额 0.00 万元，年初结转和结余 6.41 万元。

在本年收入中，财政拨款收入 3386.47 万元，占收入合计的 100.00%。



2018 年度本年支出合计 3115.73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2278.83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73.14 %；项目支出 836.90 万元，占支出合计的 26.86%。



2018 年结余分配 0.00 万元，年末结转和结余 270.74 万元。

## 二、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18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3115.73 万元，主

要用于以下方面（按大类）：一般公共服务支出 2824.22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0.64%；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 291.51 万元，占本年财政拨款支出 9.36%。

## （二）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1、“一般公共服务支出”2018 年度决算 2824.22 万元，比 2018 年年初预算减少 86.28 万元，下降 2.96 %。其中：

“人大事务”2018 年度决算 2824.22 万元，比 2018 年年初预算减少 86.28 万元，下降 2.96%。主要原因：2018 年部分专题调研未开展及人员调离。

2、“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2018 年度决算 291.51 万元，比 2018 年年初预算增加 46.64 万元，增长 19.05%。其中：

“行政事业单位离退休”2018 年度决算 291.51 万元，比 2018 年年初预算增加 46.64 万元，增长 19.05%。主要原因：2018 年度有离退干部去世，追加一次性抚恤金。

## 三、2018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无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四、2018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经济分类决算情况说明

2018 年本部门使用财政拨款安排基本支出 2278.83 万元，其中：（1）工资福利支出包括津贴补贴、奖金、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伙食补助费、绩效工资、其他工资福利支出

1863.53 万元；（2）商品和服务支出包括办公费、印刷费、咨询费、手续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取暖费、物业管理费、差旅费、因公出国（境）费、维修（护）费、租赁费、会议费、培训费、公务接待费、专用材料费、劳务费、委托业务费、工会经费、福利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131.78 万元；（3）对个人和家庭补助支出包括离休费、退休费、抚恤金、生活补助、医疗费、助学金、奖励金、住房公积金、提租补贴、购房补贴、其他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支出 283.52 万元。（4）其他资本性支出包括办公设备购置、专用设备购置 0.00 万元等。

#### 五、2018 年度“三公”经费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三公”经费是指本部门通过财政拨款资金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指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费指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及单位按规定保留的公务用车租用费、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等支出；公务接待费指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支出。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决算数 38.41 万元，比 2018 年“三公”经费财政拨款年初预算 50.50 万元减少 12.09 万元。其中：

1. 因公出国（境）费用。2018 年决算数 0.00 万元，比

2018 年年初预算数 4.00 万元减少 4.00 万元。主要原因：根据东城区 2018 年赴台交流工作任务安排，本年未安排该项工作任务。

2. 公务接待费。2018 年决算数 0.15 万元，比 2018 年年初预算数 0.80 万元减少 0.65 万元。主要原因：2018 年公务接待费主要用于外省市人大考察接待费用。公务接待 2 批次，公务接待 26 人次。

3.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2018 年决算数 38.26 万元，比 2018 年年初预算数 45.70 万元减少 7.44 万元。其中，公务用车购置费 2018 年决算数 33.94 万元，比 2018 年年初预算数 40.00 万元减少 6.06 万元。主要原因：新购置 2 辆公务用车价格较低；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 2018 年决算数 4.32 万元，比 2018 年年初预算数 5.70 万元减少 1.38 万元，主要原因：公车改革，费用降低。2018 年公务用车保有量 5 辆，车均运行维护费 0.86 万元。

## 六、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18 年本部门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中的日常公用经费支出，合计 131.78 万元，比上年减少 14.34 万元，下降 9.81%。主要原因：人员调离及退休。

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事业单位）运行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

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

## 七、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18年,本部门政府采购支出总额183.56万元,其中:货物支出35.73万元、工程支出0.00万元、服务支出147.83万元。授予中小微企业合同金额183.56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100.00%。

## 八、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固定资产总额603.44万元,其中:汽车5辆,90.58万元;单价50万元以上的通用设备0.00台(套);单价100.00万元以上的专用设备0.00台。

## 九、政府购买服务支出情况

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2018年度未发生政府购买服务支出。

## 十、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支情况

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2018年度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

## 第四部分 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 2018 年部门绩效评价情况

## 一、 预算绩效工作开展情况

2019年，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对2018年度部门支出实施绩效评价，评价项目1个，占部门项目总数的3.85%，涉及金额173.68万元。按照工作要求，人大机关及时制定了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拟制了绩效指标评价体系，明确了工作进度安排。采用普通评价程序项目，由绩效评价工作组组织专家组从决策、管理、绩效三个方面对项目实施情况进行打分。经过评价，“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第十六届四次大会”经费项目评价等级为“良好”。

## 二、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第十六届四次大会经费项目绩效自评报告

### 一、项目概述

#### （一）项目概况

#### 1. 立项依据及背景

根据《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第二章第四条“区人民代表大会会议每年至少举行一次”的规定，区人大每年召开一次人代表大会，全体代表依据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听取并审议各项报告，共商发展大计，履行人大代表开展民主监督、参政议政的职能。据此，区人大向东城区财政局申请财政资金173.68万元，用于东城区第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代表大会项目。

#### 2. 项目实施主体及主要内容

项目的实施主体是区人大，区人大下设办公室、代表联络室、财政经济办公室、法制办公室、教科文卫体办公室、城建环保办公室、预算工作室、研究室 8 个机构。

项目实施的主要内容包括：审议区人民政府、区人大常委会、区人民法院、区人民检察院的工作报告，审议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执行情况和计划草案及区人民政府 2017 年预算执行情况和 2018 年预算草案等报告。全体代表表决通过政府工作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以及人大常委会、法检两院工作报告决议。

## （二）项目资金情况

区人大 2018 年最初申报项目预算资金 169 万元，在资金使用过程中，由于会议内容的增加，区人大于 2018 年 2 月提出项目预算调整申请，申请调剂增加项目资金 4.68 万元，东城财政局《关于同意区人大进一步细化 2018 年项目预算使用用途的函》（东财函[2018]563 号）同意增加的 4.68 万元由区人大从“人大代表履职经费”中调剂使用。故本项目实际批复项目资金 173.68 万元，全部为财政资金。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173.68 万元，项目资金实际支出 173.68 万元，预算执行率 100%。

## （三）绩效目标

### 1. 绩效总体目标

项目年度绩效总体目标为：全体代表表决通过政府工作

报告、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预算以及人大常委会、法检两院工作报告决议。为与会市区人大代表、法定列席人员、大会秘书处工作人员、新闻媒体记者、安保人员履职提供食宿方面的服务保障。

## 2. 绩效阶段性目标

(1) 2017年8月底前，项目立项准备，前期实施方案的制定；

(2) 2017年12月底前，会前准备，场地租用，会议材料编制及印刷等；

(3) 2018年1月底前，召开区十六届人大四次会议；

(4) 2018年4月底前，完成会议的总结。

## 二、评价工作简述

### (一) 基本情况

#### 1. 评价目标

绩效评价是指财政部门 and 预算部门（单位）根据设定的绩效目标，运用科学、合理的绩效评价指标、评价标准和评价方法，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通过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三个方面进行深入分析，检验项目资金的使用是否达到预期设定目标、资金的使用是否有效、项目的管理是否规范。通过绩效评价，梳理总结项目管理经验，对发现的问题进行分析，并制定切实

可行的措施在今后的项目管理工作中加以改进，加强预算绩效管理，强化支出责任，提高财政资金使用效益。

## 2. 评价原则

本次评价工作遵循“客观公正、科学规范”、“注重效益、控制成本”的原则，通过对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方面进行分析，对财政支出的经济性、效率性和效益性进行客观、公正的评价。

## 3. 评价方法

结合本项目实际情况，采用非现场评价的方式进行本次考评，评价方法主要采用比较法，即通过对绩效目标与实施效果进行分析比较的方法，进行定性和定量分析，从而综合分析评价绩效目标完成情况。

## 4. 指标体系的设定

根据《北京市东城区财政支出绩效评价管理暂行办法》（东财发〔2011〕578号），绩效评价工作组结合本项目的特点及资金使用的具体情况，经与相关专家进行讨论，设定了本次评价指标体系的内容和权重。

### （二）评价组织实施

绩效评价工作程序主要分为准备评价阶段、实施评价阶段、评价报告撰写三个阶段。

#### 1. 准备评价阶段

（1）组建绩效评价工作组，进行业务培训

《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 2019 年度区级预算部门自行开展绩效评价工作的通知》(东财发〔2019〕82号),区人大委托北京华益和会计师事务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华益和事务所”)开展本项目的绩效评价工作。接受委托后,华益和事务所于 2019 年 4 月成立了项目绩效评价工作组,对区人大东城区第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代表大会项目进行绩效评价。正式评价前对项目绩效评价工作人员进行了业务培训,确保绩效评价工作顺利开展。

#### (2) 初步沟通,收集业务资料

绩效评价工作组于 2019 年 4 月 2 日入户调研,与项目单位进行初步沟通,了解项目申报及执行情况,收集业务资料。

#### (3) 制定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工作内容和进度安排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入户调研时初步沟通情况结合已获取的业务资料,研究制定了本次绩效评价工作方案,明确责任主体、确定评价原则及方法,制定具体工作内容和时间进度安排等事项。

#### (4) 对资料进行分析、整理、补充

对已获取的业务资料进行分析、整理,在此基础上,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从项目决策、项目管理、项目绩效方面进行资料的归集整理及补充完善。

### （5）遴选专家，组建专家评价工作组

绩效评价工作组根据项目的实际情况，依据客观、公正的原则，遴选 2 名业务专家，2 名财务专家,1 名管理专家组成专家评价工作组。

### （6）绩效评价工作组辅导项目单位完成项目绩效报告

### （7）结合专家意见，细化评价指标体系。

## 2. 实施评价阶段

### （1）项目绩效资料的复核

评价工作组在规定时间内按要求对提交的项目绩效报告和相关材料的完整和真实性复核。复核内容主要包括：对绩效报告中各项内容的完整性、真实性，各项数据的逻辑关系、勾稽关系的准确性进行复核。发现问题，及时向区人大反馈，要求进行补充、完善。同时，绩效评价工作组人员对所收集的资料实地勘测、查对，并对现场考察所掌握的情况进行认真核对、全面分析，进行资金合规性审查。对重要的和存在疑问的基础数据资料进行核实确认，确保评价数据的真实性。

### （2）编制专家评价手册，准备专家评价会议所需资料

根据具体评价要求和评价项目情况，绩效评价工作组按照指标体系内容对资料分类整理并装订成册，形成专家资料手册。同时，筹备专家评价会所需资料，完成会前准备工作。

### （3）召开专家评价会

2019年4月23日，绩效评价工作组组织召开了专家评价会。评价会上，专家组认真听取区人大对项目实施情况的介绍，对一些问题或不清楚之处进行询问，结合区人大的解答及实际情况，专家组讨论后形成最终评价意见，并根据指标体系进行客观、公正的评分，形成《专家评价书》和《专家意见汇总书》。

### 3. 评价报告撰写阶段

#### (1) 撰写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专家评价会结束后，汇总专家打分和评价意见，撰写项目绩效评价报告初稿。

#### (2) 沟通初步评价意见

绩效评价报告初稿完成后，绩效评价工作组就报告中所反映的问题与区人大进行沟通。

#### (3) 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工作组在与区人大充分沟通的基础上，对报告内容进行完善，形成正式绩效评价报告。

#### (4) 报送绩效评价报告

绩效评价工作组将正式绩效评价报告和评价资料报送给区人大

## 三、绩效评价分析

### (一) 项目绩效目标评价分析

#### 1. 目标明确性分析

项目总体绩效目标设立基本明确，符合项目单位的部门职能定位。但具体指标的设定较为宽泛，如质量指标设定为“符合《地方组织法》《监督法》《代表法》《监察法》的有关规定的要求”，指向性不够明确。

## 2. 目标合理性分析

项目的实施符合《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的规定，符合现实需求，符合相关法律法规和政策制度，具有较强的可实现性和可操作性。

## 3. 目标细化程度分析

项目具体产出指标和效果指标的设定较为细化、具体可衡量，但个别绩效指标缺少可以量化的评价标准。如质量指标设定为“符合《地方组织法》《监督法》《代表法》《监察法》的有关规定的要求”，只提及了目标及期望完成效果，未涉及目标中具体的指标程度及量化指标。

# （二）项目绩效控制评价分析

## 1. 资金使用及管理情况分析

区人大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预算法》、《北京市东城区项目支出预算管理办法》进行预算编制申报和预算资金管理，制定了《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财务管理办法》、《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预算管理办法》等相关财务制度，并严格按文件要求，对项目资金采取先审批支出计划，再按计划支出的办法执行。项目经费经由区人大多级审核批准后划拨，确保

财政资金的安全使用。

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项目资金实际到位 173.68 万元，实际支出项目资金 173.68 万元，无资金结余，预算执行率 100%。

区人大的财务管理制度和内部控制机制基本健全。单位财务核算按照专项资金管理的要求单独设账，专款专用。

经评价认为，项目在实际执行过程中，资金到位率及预算执行率均达到 100%，资金拨付和使用进度良好，但项目预算编制细化程度不足，预算编制依据不够准确，仅为定额定员编制预算，未明确各项预算支出的明细内容及金额。

## 2. 项目组织情况分析

为了保障项目的组织实施，区人大建立了项目领导小组，设立了大会秘书处，秘书处下设秘书组、文稿组、财经组、会议接待组、后勤安保组、宣传报道组、简报组、议案组共八个组，明确了各组的职责及人员分工，并制定了东城区第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代表大会会议工作流程及会议日程，有效的保障了大会的顺利进行。

区人大作为项目主管单位，在项目组织方面能够设置有效的管理机构，各部门职责分工明确。

## 3. 项目管理情况分析

为保障项目的实施效果，区人大制定了《北京市东城区人民代表大会议事规则》并印制了大会文件手册，约束、监

督项目整体实施。

经评价认为，项目管理控制方面存在提升的空间，如一些过程资料留痕不足，项目合同管理不够规范，合同签订要素不全，如缺乏合同签署日期等现象。

### （三）项目产出及效果评价分析

#### 1. 项目经济性分析

区人大根据《北京市东城区财政局关于印发〈东城区党政机关事业单位会议费管理办法〉的通知》（东财发〔2017〕388号）中的相关规定，申报项目预算资金169万元，后调剂增加预算资金4.68万元，实际使用资金173.68万元，无结余资金。

由于制定了《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财务管理办法》、《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预算管理办法》等相关财务制度，区人大在项目实施过程中，严格按文件要求，对项目资金采取先审批支出计划，再按计划支出的办法执行。项目经费经由区人大多级审核批准后划拨，成本控制情况基本良好，有效保证了财政资金的安全使用。

经评价认为，项目资金内部管理程序较明确，但也存在不甚完善之处，如会议地点选取的过程的资料留痕不足；预算编制细化程度不足，经费预算支出的结构不够明确，项目申报文本中的《项目支出预算明细表》仅列示了项目的总金额，无具体预算支出明细，一定程度上影响了项目成本控制

的效果。

## 2. 项目效率性分析

### (1) 项目的实施进度

项目制定了明确的进度安排,截至 2018 年 12 月 31 日,项目基本已按照年初计划全部完成:2017 年 8 月底前项目立项准备,前期实施方案的制定;2017 年 12 月底前,会前准备,场地租用,会议材料编制及印刷;2018 年 1 月底前,召开东城区第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代表大会;2018 年 4 月底前,会议的总结。

经评价认为,项目能够按照项目最初计划筹备、实施并完成,按照预期目标完成了项目计划内容,项目实施进度情况良好,各阶段完成的工作内容基本与项目计划相符。

### (2) 项目完成质量

项目实施目标明确、管理制度切实可行,项目的组织工作流程清晰,东城区第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代表大会严格按照《东城区人大常委会会议事规则》、《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财务管理办法》、《东城区人大常委会机关预算管理办法》等文件的相关规定执行,项目完成质量得到基本保证。

评价认为,项目完成质量良好,按照规定和会议日程完成了各项工作,达到了预期的质量要求,但也存在人员参会率统计不够充分的情况,如缺少列席会议人员及工作人员的出勤统计,不利于为编报预算提供准确的数量依据。

### 3. 项目效益性分析

#### (1) 项目预期目标完成情况

东城区第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代表大会已于2018年1月9日在北京国际会议中心召开，共有来自全区313名人大代表（占全体人大代表总数329名的95.14%）出席了会议。会议完成工作内容如下：

全体代表依据宪法和法律赋予的职责，认真审议各项报告。全体代表表决通过了关于区政府工作报告、区国民经济和社会发展规划、区财政预算、区人大常委会工作报告、区人民法院工作报告、区检察院工作报告的各项决议。会议务实高效，风清气正，圆满完成了各项议程。

本次大会开展了代表咨询活动。区政府34个职能部门和法院、检察院的主要负责人认真回答代表们的咨询。代表们对老百姓关注的社会热点问题进行咨询，对有关政策进行咨询，内容包括环境治理、社区建设、医疗改革、养老服务、学龄儿童入学等方面。各部门也做了充分准备工作，将最新政策法规及相关材料汇集成册，便于代表们随时取阅。在整场咨询活动中，参加咨询代表总计205人次，共提出意见建议197条，现场得到满意答复的问题175个。

在审议报告中，针对政府今年工作，代表们提出了8个方面的建议，涉及疏解整治促提升、城市更新改造、城市精细化管理、产业优化升级、“文化强区”、社会建设和民生改

善、政府自身建设、财政预算等方面。对人大常委会工作提出了 4 个方面 12 条建议，涉及监督、议案建议督办、代表工作、自身建设等方面。对区法院提出了 7 个方面的意见建议，对区检察院工作提出了 6 个方面的意见建议。

会上，代表们积极提出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共提出议案 2 件，建议、批评和意见 105 件。经议案审查委员会审查，大会主席团决定，将“在疏解整治促提升中深入推进街巷环境整治，促进腾退空间用于民生改善”和“加大文物腾退力度，保护传承优秀传统文化”作为今年的大会议案，交区政府办理，区人大常委会审议督办。所有的建议、批评和意见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认真办理。

经评价认为，通过项目的实施，基本完成了预先设定的绩效目标。

### （2）项目实施对经济和社会的影响

通过项目实施，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通过议案、建议、批评和意见等形式，建言资政，提高“四个服务”水平，加大民生改善力度，起到了促进社会和谐稳定，提升政府效能的社会影响。

### （3）项目环境效益及可持续影响

通过项目实施，区人大及其常委会紧紧围绕全区工作大局，认真履行宪法和法律赋予的各项职权，积极履行民主监督、参政议政职能，进一步统一思想，凝聚共识，建言献策，

为发展社会主义民主政治做出了积极贡献。全区立足“四个中心”功能建设，切实履行好“四个服务”职责，紧紧围绕“一条主线、四个重点”战略任务，真抓实干，圆满完成疏解整治促提升等各项年度任务，精细化管理水平不断提升，城市更新改造取得突破性进展，“文化强区”战略实施取得新成绩，全区城市面貌和品质发生深刻变化，人民群众获得感、满足感进一步提高。项目可持续影响较为明显。

#### （4）服务对象满意度

通过项目的实施，会议按照既定程序圆满完成。区人大通过精心筹备、组织、协调，为会议提供了有力的后勤保障服务，确保了会议的顺利召开。提高了参会的各层级人员对会议服务保障的满意度。但项目未能按事先设定的各层级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缺乏支撑材料。

### 四、评价结论

经评价，东城区第十六届人大第四次代表大会项目综合评价得分 83.55 分，其中：项目决策评价得分 12.58 分、项目管理评价得分 25.67 分、项目绩效评价得分 45.3 分。绩效级别评定为“良好”。

### 五、问题

#### （一）项目决策方面

##### 1. 项目绩效目标及指标的设定的科学性有待提高

项目具体指标设定的细化性不足。

## 2. 项目决策过程性资料不够充分

项目决策环节可行性研究不够充分，会议地点选择的过程性资料，如比价、遴选的相关资料留痕不够充分。

### （二）项目管理方面

1. 项目预算编制细化不足，预算编制依据不够准确，仅为定额定员编制预算，未明确各项预算支出的明细内容及金额。

2. 项目管理的规范性有待提升，如一些过程资料留痕不足。项目合同管理不够规范，合同签订要素不全，如缺乏合同签署日期等现象。

### （三）项目绩效方面

项目产出情况及效果的展示不够充分，相关人员绩效资料收集的意识有待加强。项目事先按照受益人群分类设定了评价对象及满意度指标，但未能按事先设定的各层级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项目服务对象满意度指标缺乏支撑材料。

## 六、建议

### （一）加强项目绩效观念，注重绩效成果的呈现

进一步提高相关人员财政预算支出的绩效观念，明确项目绩效目标、科学设定项目绩效指标，进一步细化、量化绩效指标，使之具有切实的可考量性。

加强对项目绩效成果性资料的收集意识，及时、完整地

收集项目绩效资料，做好项目绩效数据的统计、分析，按事先设定的各层级服务对象进行满意度调查，多方位充分呈现项目的绩效，提高项目绩效管理水平。

## （二）规范项目管理程序，提升项目管理水平

提高预算编制的科学性、准确性，强化预算支出的刚性约束，严格控制项目成本，规范项目资金的支出，有效防范资金支付风险。

规范项目管理程序，事前制定具有针对性的项目整体实施方案，完善各部门的协调机制；加强过程资料留痕的意识，尤其是涉及决策环节、关键控制环节的过程性资料；加强对合同内容的审批环节，提高风险防范意识，有效保证财政资金的安全使用。

## 第五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反映单位本年度从本级财政部门取得的财政拨款，包括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和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

行政运行：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的基本支出。

一般行政管理事务：反映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未单独设置项级科目的其他项目支出。

人大会议：反映各级人大召开人民代表大会等专门会议的支出。

人大监督：反映各级人大开展监督工作的支出。

人大代表履职能力提升：反映各级人大为提高代表履职能力所发生的各项支出。

代表工作：反映人大代表开展各类视察等方面的支出。

其他人大事务支出：反映除上述项目以外的其他人大事务支出。

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离退休：反映实行归口管理的行政单位（包括实行公务员管理的事业单位）开支的离退休经费。